竞 买 须 知

各位竞买人：

受宣汉县宣汉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委托人】的委托，四川中普拍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拍卖人】将于2024年2月20日15：00在宣汉县公共资源交易服务网（Http://www.dzggzy.cn/xhxweb)以网上报名及缴纳保证金、现场拍卖的方式对川中普公告【2024】拍字1号《宣汉县城区部分公交站台和路灯灯杆广告经营权公告》中5宗标的5年期经营权进行公开拍卖，现就本次经营权已知的相关情况及参与拍卖的注意事项告知如下：

【竞买人参加本次拍卖前须同意本《竞买须知》所约定的相关事项，若成为买受人（竞买成功的竞买人即为买受人），则需自觉履行本须知所约定的相关义务和享有应有的权益】

**一、标的物概况**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坐落 | 数量 | 参考价（人民币/元） | 竞买保证金/元 |
| 标段一 | 城区公交站台 | 150块（广告牌） | 518400 | 80000 |
| 标段二 | 西华大桥至检察院，石岭大道，人民银行至州河大桥(含桥上) | 214根（路灯灯杆） | 92448 | 15000 |
| 标段三 | 东门旱桥至西门转盘，琦云路 | 124根（路灯灯杆） | 17856 | 3000 |
| 标段四 | 穿孔子至江电。滨湖路(穿孔子入口至红军公园出口处) | 223根（路灯灯杆） | 48168 | 8000 |
| 标段五 | 滨河路全段 | 52根（路灯灯杆） | 14976 | 3000 |

**二、拍卖方式**

拍卖人对本次5宗标的5年期经营权实行有底价增价拍卖，起拍价、加价幅度由拍卖师现场确定【本次拍卖会公告的价格为参考价，标的物设有保留价，当最终应价未达到保留价时拍卖不成交，委托人和拍卖人有权不公布保留价】。

三、买受人须在成交次日起5日内（2024年2月25日下午4:30前）付清经营权全部拍卖价款（第1年度）及履约保证金，【拍卖价款（第1年度）及履约保证金直接缴纳给委托人，开户行：四川宣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 ；户名：宣汉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账号：6975 0120 0000 22787 ,备注：广告经营权（第1年度价款或保证金）；拍卖佣金按所签《竞买合同》所约定的比例结算】；若买受人不能按约定缴清以上款项的，则视为买受人自动放弃权利，一切后果由买受人全额承担。

四、本次5宗标的5年期经营使用权的全部价款为分年度缴纳，经营期内无涨幅，其收取标准和方式为：第1、2、3、4、5年度均按本次成交价收取，第二年度起的价款缴纳时间为上年度的经营到期30日前，经营期内买受人必须按约定缴纳，若有违约的，买受人承担全部责任，具体的与委托人在《广告位经营权转让合同》中另行约定。

五、买受人交清拍卖款项后2个工作日内，拍卖人向委托人出具《拍卖成交报告书）通知买受人凭本次的《拍卖成交报告书》及《拍卖成交确认书》与委托人签署《广告位经营权转让合同》和办理标的移交等事宜。（若因特殊原因不能在约定期限内向买受人移交实物标的或超过期限买受人因经营需要不能再继续等待而自愿要求拆销合同关系的，委托人除退还买受人所缴的成交价款、履约保证金和拍卖佣金等费用外，不承担其他任何责任和损失。）

六、本次拍卖标的所产生的税金按税法规定各自承担。

七、竞买人承担因本人或受委托人参加本次拍卖活动而产生的差旅等费用及安全责任。若签订《竞买承诺书》的竞买人在本次拍卖会上未竞得标的物（经营权），拍卖会一旦结束，拍卖人与竞买人之间权利和义务随即终结。

**八、标的瑕疵**

1.本场拍卖会的拍卖目（图）录中所有拍卖标的系现状拍卖。乙方应在拍卖日前对欲竞拍标的原物进行了解。乙方参加竞买，视同乙方接受拍卖标的的一切现状（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物瑕疵等），并对自己的竞拍决定承担法律责任。

2.甲方对拍卖标的物用任何方式（目（图）录中的文字、图片、数量、新闻载体等） 所作的介绍和评价，均为甲方对标的所作的参考性说明，不作为构成标的物现状的法律依据，甲方不承担拍卖标的物的瑕疵担保责任。

3.甲方依据公告或约定时间按委托人提供的标的物现状进行拍卖。拍卖标的的面积、状态、数量等情况由竞买人自行核实了解，拍卖人和委托人不承担拍卖标的的瑕疵担保责任。

4.拍卖标的展示于标的所在地，竞买人对意欲竞买的标的实际现状进行了解，并自愿承担责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拍卖法》 第三十五条之规定。竞买人应对标的情况进行了解和查看。一经竞价，即表明已完全了解情况，并愿承担一切责任，故买受人对其购得的拍品，不享有瑕疵担保请求权。

5、《宣汉城区部分公交站台和路灯灯杆广告经营权拍卖公告》中对竞买人的要求作为本须知的组成部分。

九、本次拍卖经营权的实物标的以现状展示为准。

十、买受人在签订《广告位经营权转让合同》时所交的履约保证金，其退还条件按《广告位经营权转让合同》所载的条件执行；买受人与委托人签定《广告位经营权转让合同》后，拍卖人与买受人的权利和义务自行终结。

十一、拍卖人依据公告或约定时间对标的物进行公开拍卖，在拍卖开始前若因委托人撤回标的物终止拍卖或执法机关要求终止拍卖的，拍卖人不承担任何责任，竞买人参加拍卖会必须遵守拍卖人《宣汉城区部分公交站台和路灯灯杆广告经营权拍卖公告》上所公布时间、方式，若竞买人因迟到、无故拖延等原因造成的损失由竞买人自行负责。

十二、竞买人对本次经营权拍卖的有关事宜理解不准确而导致的不良后果，由竞买人自行承担责任。

十三、本《竞买须知》所载的相关事项为竞买人参加此次经营权拍卖活动的前置条件，竞买人根据自己实际情况需要自主选择参与或放弃，并为选择的结果承担相应责任。

十四、本《竞买须知》所载的相关事项只对本次拍卖会有效。其他未尽事宜，按国家法律规定办理。

四川中普拍卖有限公司

2024年1月10日